

证券代码：870633

证券简称：甲骨易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 甲骨易（北京）语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27日
- 会议召开地点：甲骨易（北京）语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 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2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姜征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目前的业务开展情况及所处的行业发展状况，为了为进一步专注业务拓展、降低公司营运成本，提高经营决策效率，扩大竞争优势，促进未来的长期发展，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确保公司申请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事项的顺利进行，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授权的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本次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

（2）起草、批准、签署、修改、接受、执行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3）本次终止挂牌完成后，对公司章程进行调整和修改，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如需）；

（4）负责对股东权益保护措施作出相关安排；

（5）负责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的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护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过程中的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未参加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对申请终止挂牌议案投赞成票的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由其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异议股东持有的股份进行回购，以保障异议股东合法权益。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上午 10 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甲骨易（北京）语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甲骨易（北京）语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7日